

全 国 重 点 政 法 院 校 系 列 教 材

# 广播电视 新闻基础

■  
西南政法大学  
教材编审委员会  
审定

主编/周文全



法律出版社

# 广播电视新闻基础

西南政法大学教材编审委员会审定

主 编:周文全

撰稿人:周文全 余季波 陈笑春

法律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广播电视新闻基础/周文全主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  
2002.6

全国重点政法院校系列教材

ISBN 7-5036-3786-2

I.广… II.周… III.①广播新闻—新闻学—高等学校—教材 ②电视新闻—新闻学—高等学校—教材  
IV.G2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30151 号

---

出版/法律出版社  
印刷/北京朝阳北苑印刷厂  
责任印制/李 跃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责任校对/何 萍

---

开本/850×1168 1/32  
版本/2002 年 7 月第 1 版

印张/10.25 字数/247 千  
200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

法律出版社地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甲 105 号科原大厦 A 座 4 层(100037)  
电子信箱/pholaw@public.bta.net.cn  
传真/(010)88414115  
电话/(010)88414121(总编室) (010)88414127(责任编辑)

---

中国法律图书公司地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甲 105 号科原大厦 A 座 4 层(100037)  
传真/(010)88414897  
电话/(010)88414899 88414900  
(010)62534456(北京分公司) (010)65120887(西总布营业部)  
(010)88414934(科原大厦营业部) (010)88960092(八大处营业部)  
(021)62071679(上海公司)  
商务网址/www.chinalaw-book.com

---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号:ISBN 7-5036-3786-2/D·3421  
定价:19.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作者简介:**周文全,男,1966年2月1日生于重庆,1987年毕业于兰州大学中文系。现为西南政法大学新闻学系副教授,主要从事新闻学、法学古籍的教学和研究工作。作品有《舆论监督探究》(合著)、《法学古文教程》(副主编),以及各类论文数十篇。

## 西南政法大学教材编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田平安

**副主任委员:**徐静村

|               |               |     |     |     |
|---------------|---------------|-----|-----|-----|
| <b>委</b>      | <b>员:</b> 卓泽渊 | 李昌麒 | 李开国 | 杨树明 |
|               | 曾代伟           | 赵长青 | 左开大 | 赵中颖 |
|               | 陈金全           | 郑传坤 | 孙宁华 | 孙启福 |
|               | 管光承           | 张英  |     |     |
| <b>秘 书 长:</b> | 杨树明           | 曾代伟 | 孙宁华 | 孙启福 |

## 出版说明

世纪之交,我国高等教育正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国家制定了《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描绘了跨世纪教育改革和发展的蓝图;党中央、国务院做出了《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发出了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而奋斗的号召;依法治国的战略决策、西部大开发的进军号角,为法制建设和高等法学教育以及法学高级专门人才的培养提出了新的课题;法学教育如何为西部大开发服务,更是我们西部的法学教育工作者不容回避的时代课题和神圣使命。

教材建设是教学基本建设的重要内容。为了适应新形势下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新型高级专门人才的需要,学校教材编审委员会决定规划出版一套具有西南特色,体现我校教学、科研最新成果及教材编写水平的高质量的本科系列教材。首批审定的 27 种教材,计有《中国民法学》、《知识产权法学》、《商法学》、《刑法学》、《中国法制史》、《劳动法学》、《房地产法》、《合同法》、《中国法律思想史》、《证据学》、《犯罪心理学》、《犯罪学》、《外国宪法》、《刑事侦查学》、《法医学》、《痕迹学》、《文书检验》、《刑事照相》、《侦查策略与措施》、《现场勘查》、《计量经济学》、《比较政治制度》、《公共政策学》、《领袖新闻论著导读》、《国民经济管理学》、《法学信息资源与文献检索》、《会计学基础》,承蒙法律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于 2001 年 9 月前陆续出齐。第二批审定的教材共 21 种,有《婚姻家庭继承法》、《国际经济法》、《国际贸易法》、《立法学》、《国际私法》、

《国际公法》、《刑法学案例教程》、《中国宪法学》、《国家赔偿法》、《律师制度、公证与仲裁教程》、《计算机应用教程》、《侦查学原理》、《痕迹学教程》、《微量物证检验与分析》、《生物物证技术》、《声像技术》、《新闻学概论》、《广播电视新闻基础》、《管理学原理》、《现代秘书学》、《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也将由法律出版社分期分批出版。

这套规划教材的特点是注重阐释各门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吸纳各门学科的最新研究成果和前沿研究信息，突出理论和实践的有机结合，力求科学性、系统性、新颖性和适应性。

本教材供普通高等学校法学各专业必修课和选修课使用，也可作为成人教育本专科各专业的学习用书。

西南政法大学教材编审委员会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

# 目 录

|                                |      |
|--------------------------------|------|
| <b>第一章 广播电视的诞生与发展</b> .....    | (1)  |
| 第一节 什么是广播、电视 .....             | (1)  |
| 第二节 广播的诞生和发展 .....             | (2)  |
| 一、广播的诞生 .....                  | (2)  |
| 二、广播的发展 .....                  | (6)  |
| 第三节 电视的诞生与发展 .....             | (8)  |
| 一、电视的诞生 .....                  | (8)  |
| 二、电视事业的发展 .....                | (12) |
| 第四节 中国的广播电视事业 .....            | (18) |
| 一、中国的广播事业 .....                | (18) |
| 二、中国的电视事业 .....                | (24) |
| <b>第二章 广播电视的特性及其社会功能</b> ..... | (32) |
| 第一节 广播电视的特性 .....              | (32) |
| 一、广播电视的优势 .....                | (32) |
| 二、广播电视的传播劣势 .....              | (38) |
| 第二节 广播电视的社会功能 .....            | (42) |
| 一、广播电视的基本功能 .....              | (43) |
| 二、广播电视的负面影响 .....              | (57) |
| <b>第三章 广播电视的体制和节目设置</b> .....  | (66) |
| 第一节 广播电视体制 .....               | (66) |
| 一、广播电视的体制类型 .....              | (66) |



|                            |         |
|----------------------------|---------|
| 二、我国的广播电视管理体制 .....        | ( 69 )  |
| 第二节 广播电视的节目设置 .....        | ( 71 )  |
| 一、新闻性节目 .....              | ( 72 )  |
| 二、文艺性节目 .....              | ( 76 )  |
| 三、教育性节目 .....              | ( 81 )  |
| 四、服务性节目 .....              | ( 83 )  |
| 第三节 受众与节目的关系 .....         | ( 85 )  |
| 一、受众地位的历史变迁 .....          | ( 85 )  |
| 二、广播电视受众的特点 .....          | ( 88 )  |
| 三、受众需要的特性和受众调查的方法 .....    | ( 90 )  |
| 四、受众的常见心理效应 .....          | ( 94 )  |
| 第四章 广播新闻 .....             | ( 98 )  |
| 第一节 广播新闻的符号要素 .....        | ( 98 )  |
| 一、语言 .....                 | ( 98 )  |
| 二、音响 .....                 | ( 112 ) |
| 三、音乐 .....                 | ( 115 ) |
| 第二节 广播新闻的报道形式 .....        | ( 117 ) |
| 一、口播新闻[纯语言形式] .....        | ( 117 ) |
| 二、现场实况广播[纯实况音响] .....      | ( 118 ) |
| 三、录音报道[语言+实况音响+(音乐)] ..... | ( 119 ) |
| 四、配音(乐)广播[语言+音乐] .....     | ( 121 ) |
| 第三节 广播新闻中音响的采录和应用 .....    | ( 121 ) |
| 一、采录音响的原则 .....            | ( 121 ) |
| 二、应用音响的要求 .....            | ( 126 ) |
| 第四节 广播新闻的体裁及写作要点 .....     | ( 129 ) |
| 一、广播消息 .....               | ( 129 ) |
| 二、广播通讯 .....               | ( 138 ) |
| 三、广播评论 .....               | ( 142 ) |

---

|                        |       |
|------------------------|-------|
| 第五章 电视新闻               | (147) |
| 第一节 电视新闻的发展历程          | (147) |
| 一、关于电视新闻定义的界定          | (147) |
| 二、世界电视新闻的发展历程          | (149) |
| 三、中国电视新闻的发展历程          | (152) |
| 第二节 电视新闻的符号要素及视听构成方式   | (155) |
| 一、电视新闻的符号要素            | (155) |
| 二、电视画面的特性和影响画面效果的因素    | (156) |
| 三、声音在电视新闻中的作用          | (164) |
| 四、电视新闻中的声画关系           | (168) |
| 第三节 电视新闻的报道形式          | (170) |
| 一、口播新闻                 | (171) |
| 二、图片新闻                 | (172) |
| 三、影像新闻                 | (172) |
| 四、字幕新闻                 | (173) |
| 五、访谈新闻                 | (174) |
| 六、现场报道                 | (175) |
| 第四节 电视新闻的分类            | (175) |
| 一、按体裁分类                | (176) |
| 二、按题材分类                | (181) |
| 三、按性质、特点分类             | (185) |
| 第五节 关于电视批评报道和法制报道的几点思考 | (188) |
| 第六章 电视现场报道             | (196) |
| 第一节 电视现场报道的基本特征和优势     | (196) |
| 一、电视现场报道的基本特征          | (196) |
| 二、记者出像的作用              | (197) |
| 三、现场报道的优势              | (201) |
| 第二节 电视现场报道的分类          | (204) |

|                             |       |
|-----------------------------|-------|
| 一、按节目内容分 .....              | (204) |
| 二、按播出方式分 .....              | (206) |
| 三、按表现手法分 .....              | (207) |
| 四、按播报风格分 .....              | (212) |
| 第三节 现场报道的素材选择及对记者的要求 .....  | (215) |
| 一、现场报道素材选择的标准 .....         | (215) |
| 二、现场报道对出像记者的要求 .....        | (221) |
| 第七章 广播电视新闻编辑工作 .....        | (242) |
| 第一节 新闻编辑工作的职责与具体业务 .....    | (242) |
| 一、新闻编辑工作的主要职责 .....         | (242) |
| 二、编辑部门的具体业务工作 .....         | (247) |
| 第二节 电视新闻画面编辑 .....          | (256) |
| 一、新闻节目画面编辑的基本原则 .....       | (258) |
| 二、画面编辑的方法技巧 .....           | (260) |
| 第三节 新闻栏目编排 .....            | (267) |
| 一、新闻的组配 .....               | (269) |
| 二、新闻的排列 .....               | (271) |
| 三、拟定标题、撰写新闻提要 and 串联词 ..... | (274) |
| 第八章 广播电视新闻的界面人物 .....       | (277) |
| 第一节 界面人物的影响力和素养 .....       | (277) |
| 一、界面人物的概念 .....             | (277) |
| 二、电子媒介界面人物的组成 .....         | (278) |
| 三、电子媒介界面人物的影响力 .....        | (280) |
| 四、电子媒介界面人物的素质要求 .....       | (288) |
| 第二节 新闻播音员 .....             | (291) |
| 一、播音工作的特性 .....             | (291) |
| 二、新闻节目对播音员的要求 .....         | (294) |
| 第三节 新闻节目主持人 .....           | (299) |

---

|                        |       |
|------------------------|-------|
| 一、我国节目主持的历史和现状 .....   | (299) |
| 二、新闻节目主持人的类型及其作用 ..... | (301) |
| 三、主持人风格和节目风格的关系 .....  | (310) |
| 后 记 .....              | (313) |

## 第一章 广播电视的诞生与发展

### 第一节 什么是广播、电视

在专家学者那里,广播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广播,包括声音广播和电视广播,狭义的广播仅指声音广播。在以往的教科书中,学者们都从广义上给广播下了定义,主要有以下几种:

《广播电视概论》(施天权著,1987年):“通过无线电波或通过导线向广大地区播送音响、图像的节目,统称广播。”

《应用广播学》(由十三所大学编著,1988年):“广播是用电子技术装备起来的最强大的现代化舆论工具。”

《电子新闻媒介》(刘志筠编著,1988年):“凡通过无线电波或导线向广大地区公开传播声音(包括语言)节目或活动图像(及伴音)节目的统称广播。”

《广播新闻与电视新闻》(王振业主编,1997年):“广义的广播(Broadcast),指通过无线电波或导线向人们播送声音节目,或图像和声音节目的传播媒介和传播活动。”

对以上定义加以分析可以看出,有的强调传播载体和传播符号,有的强调传播范围,有的强调其功能性质,从种差概念到属概念都各有所长,同时也不尽精准。我们不妨博采众家之长来为广义的广播下一定义:

广播,是指通过无线电波或导线向广大地区公开播送声音节目,或活动图像及伴音节目的传播媒介和传播活动。作为名词使

用时,“广播”代表的是特定的电子传播媒介,作为动词使用时,如“现在开始广播。”指进行传播活动。

随着电子技术的发展,广播的传输方式和传输符号日趋多样化,广义的广播又可以细分为很多种类,如,按其传输方式划分,可分为无线广播(又可分为微波中继广播和卫星广播)和有线广播;依传输符号划分,可分为只播送声音的声音广播,以及同时播送活动图像和声音的电视广播。就广播的定义和“广泛传播”的词义而言,互联网电脑和上网移动电话(公开发布短新闻)也应属广播之列,那么,广义的广播就会因涵盖太宽而含糊其辞,容易造成误会。在信息时代的今天,随着电子媒介的花样翻新,说不定什么时候又出现一些新的传播媒介,在传播方式、传播符号、传播范围、服务功能等方面与广播具有同样的特性,“广播”一词就会变得不知所云。因此,我们认为应当尽量少用广播的广义,在本书后面的行文中出现“广播”一词均指狭义。

狭义的广播,通常理解为声音广播,也即语言广播,是指通过无线电波或导线向广大地区公开播送声音节目的传播媒介。它与电视、互联网电脑等属于并列关系,同属电子媒介大家族的成员之一。

电视则无广义、狭义之分,它是指通过无线电波或导线向广大地区公开播送活动图像及伴音节目的传播媒介。

## 第二节 广播的诞生和发展

### 一、广播的诞生

广播的基本传输原理是将声音信号转换为电信号,接收时再通过收音机将电信号转换成声音信号,因此,广播的诞生与无线电波的发现和应用密不可分。

无线电的发现起始于一次意外的事故。1819年的某一天,丹

麦基尔大学的汉斯·克里斯蒂·奥斯特博士在做一项试验时,不小心将连接电池的导线落到了磁盘上,磁盘上的指针原来静静地指向正南,这时却剧烈地摆动起来了。这一现象引起了奥斯特的注意,他又反复试验多次,意外地发现了电与磁的“缘份”。正是这一意外发现,孕育了一门划时代的新学科——电磁学。

后来,英国科学家法拉第,在奥斯特实验的启发下,经过十多年长期不懈的试验研究,在1831年发现了电磁感应现象:变化的磁场在闭合导体里产生感应电流,并确定了电磁感应定律。

1864年,英国理论物理学家詹姆士·克拉克·麦克斯威尔发现了电磁学基本原理,即:振荡式放电必能产生放射性的电波,这种电波能够不用导线传播。1873年,麦克斯威尔发表了《电磁论》,在理论上确立了电磁学。他还用数学论证,电波向外传播的速度和光速一样,每秒钟大约为30万公里,相当于绕地球7圈半。

此后不久,麦克斯威尔的理论被同时期的德国科学家海尼·赫兹用实验加以证明。赫兹于1884年起在德国的几所大学中,依照麦克斯威尔的理论从事实验,发现金属在产生电流时还向周围释放出另一种“流”,在3米以外都能探测到它的存在,经反复实验,终于发现了产生、发射与接收无线电波的方法,并进而发明了测量光波及电磁波波长的科学方法。赫兹的研究报告发表于1888年,名为《电磁波及其反应》,是有关电磁波特性分析的最早著作。为了纪念赫兹在无线电波方面的贡献,人们一开始就习惯于将无线电波称为赫兹波。1965年,国际无线电协会通过以“赫兹”为无线电波波长计算单位的名称。从此以后,计算无线电周率的千周、兆周,又可以称为千赫、兆赫。

赫兹的实验震动了整个科学界。但是,真正使无线电通讯进入实际运用阶段的科学家是意大利的发明家卡格列谟·马可尼(Guglielmo Marconi 1874—1937)和俄国科学家亚历山大·斯捷潘诺维奇·波波夫(Alexander Stepanovich Popov 1859—1905)。

1895年,俄国喀琅施塔得的水雷军官学校教员亚历山大·斯捷潘诺维奇·波波夫和意大利科学家卡格列模·马可尼,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分别制成了最早的不用导线传递电信号的仪器——无线电收发报机。1896年,马可尼在英国取得了无线电报的专利权,次年就在英国组织了一家公司从事无线电报器材的制造。1899年3月28日,他成功地将一份电报自英国跨越英吉利海峡拍发至法国;1901年又完成了横越大西洋的电报的发收。此后,无线电报事业得到了迅速发展。

自从无线电通讯问世以后,科学家们立即着手研究声音的传播。最早利用无线电波传送和接收声音的是美国匹茨堡大学教授、加拿大出生的雷金纳德·奥布里·费森登(Fessenden Reginald Aubrey 1866—1932)和被称为“无线电之父”的美国杰出发明家李·德福雷斯特(De Forest. Lee 1873—1961)。

1900年,费森登对口语传送问题发生兴趣,产生了把按声波频率振动的电波叠加到恒定的无线电频率上去的想法。他按声波的形状调制了无线电波的波幅(这就是调幅原理)。他还发明了一种用于无线电话很灵敏的电解检波器。1902年,在一系列发明的基础上,他在马萨诸塞州的布兰特·罗克建立了发射台。其后,他又研制成一套可传送话音的传声设备。

1906年圣诞节前夕,费森登主持播出了世界上的第一次语言广播,将人的语言、歌唱及提琴奏乐等声音传播出去。费森登发射的电信号被当时在远海航行的一艘轮船接收到了。从工程技术的角度来看,这就代表了广播的诞生。由于当时设备还不完善,在几年内这种广播还只限于临时传递一些紧急消息。

1899年,李·德福雷斯特发明了电解检波器和交流发射机。1902年,他公开表演了用于商业、新闻、军事的无线电报通信装置。1907年,他取得三极管的发明专利权。同年,他用语言和音乐对纽约市区听众作了实验性广播。1912年他开始用多个三极



管连续放大微弱的高频无线电信号，这对无线电和长途电话通讯是个重大发展。后来，他在纽约高桥自己的实验电台做实验广播，用《纽约美国人报》提供的简讯，广播了1916年威尔逊和休斯在总统竞选中的得票数字。这次广播被视为美国的第一次新闻广播。

1916年，美国无线电报务员萨尔诺夫提出制作“无线电音乐盒”（即收音机）的设想，经过几年研究，美国无线电公司制成最初的收音机。在这以前的1900年，丹麦工程师瓦尔德玛·鲍尔森发明了电磁录音，为录音机的制造创造了条件。

1919年，美国威斯康星大学设立WHA电台，这是最早在大学中设立的实验电台，它广播的内容是市场行情和天气预报。荷兰、英国等也在这一年开始试验无线电广播。

在美国，正规的每日广播是从底特律开始的，在那里，德福雷斯特的营业机构已经得到经营试验台8MK的营业执照。1920年8月20日，在《底特律新闻》资助下，就在这个报馆办公楼上开始天天广播。8月31日，它广播了密执安州预选结果，这条新闻被认为是最早的广播新闻（由电台自采自播，而非报纸的“有声版”）。从此，每天都播送新闻、讲话和音乐（8MK从1921年10月改称WWJ电台，并取得正式商业性营业执照）。

至于世界公认的第一个广播电台，则是1920年11月2日开始播音的美国匹兹堡西屋电气公司开办的KDKA电台，根据美国商务部记载，这家电台是第一个向政府领取营业执照的电台。

KDKA电台的播音标志了广播事业的正式诞生，掀开了世界新闻事业新的一页。到1922年，美国的广播电台已发展到近500家。这一年，设在法国巴黎埃菲尔塔的无线电台正式播音，发射功率为5千瓦。年底，由6家大无线电广播公司和电器制造公司联合组成的英国广播公司（1927年收归国有，简称BBC）也在伦敦正式开播。